

《高雄師大學報 – 自然科學與科技類》

撰稿須知

一、稿件

- (一)來稿請依序包括：論文題目、中英文摘要(500 字為限)、中英文關鍵詞(不超過 5 個)、本文(圖表嵌於正文中)、參考文獻等。如有致謝詞，請至於文末，參考文獻之前。
- (二)稿件請以電腦打字，規格採 A4 紙張大小，中文每頁 37 行、每行 38 字，每頁須加註頁碼，以 Word2000 以上軟體建檔，檔名為：類別(A、B、C)+題目+投稿日期，如：「C-放大器研究-980920」。
- (三)本刊為雙向匿名審查，除於「投稿人基本資料表」外，請勿於投稿文內出現姓名、職稱等。
- (四)中文字型採新細明體，英文字型為 Time New Roman，中英文字體大小皆為 12 點。
- (五)本文中的節次及子目，以五個層次為原則，選用次序為：壹、一、(一)、1.、(1)。
- (六)圖表的編號採阿拉伯數字(如圖 1、表 1)。圖的標題放於圖的下端並置中；表的標題放於表的上端並置左。

二、撰寫格式

- (一)引註及參考文獻撰寫等格式，請依據相關專業領域之格式撰寫。
- (二)其他撰稿須知：
 - 1.方程式與數學公式：方程式與數學公式依序以小括號內的阿拉伯數字作編號，並且靠右對齊。
 - 2.專有名詞與學術用語：外來名詞，如人名、藥名、專有名詞等，於第一次出現時，一律於其後加括弧以原文註明。所有以英語或希臘語作標記的學術用語應該依序敘述清楚該術語在本文中的意思與特性。
 - 3.單位：文字敘述中之數字一律採用阿拉伯數字。單位使用 SI 單位。
 - 4.參考文獻採編號排序時以中括號[]表示，例如：[2], [3-5], [3, 8-10]。
- (三)若採用 APA 格式，請參考本刊「教育與社會科學類」之撰稿須知說明。